

中共铜川市王益区委党校餐厅管理服务项目

采 购 合 同

甲方：中共铜川市王益区委员会党校

乙方：铜川晶毅晶餐饮有限公司

合同条款

签订地点：中共铜川市王益区委员会党校

签订时间：2025年6月27日

甲方（采购方）：中共铜川市王益区委员会党校

乙方（供应商）：铜川晶毅晶餐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乙方的《询价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询价文件、询价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内容

序号	名称	服务期	备注
1	中共铜川市王益区委党校餐厅管理服务项目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
总计（人民币/元）	¥：182800.00 元/年 （大写）壹拾捌万贰仟捌佰元整		

乙方完成中共铜川市王益区委党校餐厅管理服务项目。

二、服务范围

采购人食堂的餐饮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早餐、午餐的供应，以及食堂内部的清洁、餐具清洗消毒等工作。同时，供应商需按照采购人要

求，为采购人举办的各类培训活动提供餐饮保障服务。

三、合同金额：182800.00 元/年

四、合同服务期：三年。服务合同一年一签

五、服务内容及要求

1. 主要给参加培训学员提供全天用餐，人数和天数根据实际培训方案而定，同时给学校的职工提供早中两餐，人数根据实际情况定。

2. 采购方负责提供符合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的经营场所、设施设备、餐具用具、餐桌椅等物品及各类生产用房及水、电、暖、燃气、照明设施设备并可以正常使用，承担供应商在经营场所产生的水电气等全部费用；

3. 采购方负责餐厅天然气管道检修维护、气表检测年检；

4. 供应商负责设施设备等物品的维修保养；

5. 供应商按照采购方要求，全力做好职工一日三餐（早餐、午餐）的服务保障工作，节假日休息。培训班时若须开餐，供应商应全力配合，保质保量满足培训人员用餐需求；

6. 供应商负责餐厅原材料采购及验收工作，严格把控食材质量与数量，采购方负责原材料入库，原材料采购款由采购方按季度结算；

7. 供应商负责提供餐厅日常运转所用的物资和用品（包括但不限于打包盒等一次性餐具，锅刷等清洁用品，保鲜膜等保鲜用品）；

8. 采购方以总价承包给供应商后，承包商负责承担管理费和相关人工工资；

9. 采购方职工餐厅按设计要求，配置了烹制间、配菜加工间、主副

食仓库、洗碗间，配有四个天然气灶头、矮仔炉、蒸车、冷藏柜、发酵机、豆浆机、面点设备一套、抽排系统、不锈钢厨具餐具等，食堂各项用具齐全；餐桌、餐椅配置到位，水电气正常供应。

10. 学员餐标严格按照国家标准执行。校职工用餐每人 150 元/月，按月结算，每月 5 日前交于乙方。

11. 就餐时间：

按双方协商约定，根据实际情况待定。

12. 就餐形式：

餐厅为全自助形式，大厅入口一次性刷卡或刷脸就餐，全部为职工自行取餐，在规定的开饭时间内供应不断档。若培训用餐，所有教职工及学员凭餐票就餐。

13. 供应商工作人员必须身体健康，仪容端正，品德良好，无违法犯罪记录，供应商保证所有上岗工作人员身份证、健康证齐全、有效，并报采购方备案，并须在采购方的安全保卫部办理相关手续。

14. 培训期间餐费由采购方收取培训单位学员餐费后，按培训班人数每班一结算如实与供应商结算，不得拖延挪用。

15. 根据就餐人数，要求配置 7 人进行服务保障，人员配置如下：

人员配置表

人员职位	人数	人员配备
管理人员	1	主管 1 人
厨师	4	炒菜 2 人
		切配 1 人

		面点 1 人
服务员	1	服务 1 人
消洗员	1	洗碗工 1 人
小计	7 人	

16. 采购方协调处理供应商与当地市场监管、税务消防等国家行政执法部门的关系。

17. 供应商需配合采购方完成特殊时段人员就餐登记及其他服务工作。

18. 供应商需每日及时清理厨余垃圾并投放到指定地点。

19. 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按时保质、保量地提供优质服务，保证采购人满意，不得分包转包所中标项目。

20. 供应商用工制度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自行制订，但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六、食品卫生与安全

1. 食品卫生标准：供应商必须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食品卫生的法律法规，保证食品卫生符合相关标准。食品采购应选择正规渠道，确保食材新鲜、无污染，严禁采购过期、变质、三无食品。食品加工过程应严格遵守操作规范，生熟分开，餐具严格消毒。

2. 食品安全措施：供应商应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配备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加强食品采购、储存、加工、销售等环节的管理。定期对食堂工作人员进行食品安全培训，每年组织工作人员进行健康体检，持健康证上岗。如发生食品安全事故，供应商应立即采取措

施控制事态发展，及时向采购人及相关部门报告，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

3. 卫生与安全检查与监督：采购人有权对食堂的卫生与安全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与监督，供应商应予以积极配合。对采购人提出的问题，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如供应商拒不整改或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采购人有权扣除部分承包费用或解除合同。

七、食堂经营管理

1. 经营管理制度：供应商应建立健全食堂经营管理制度，包括人员管理、财务管理、物资管理等，确保食堂正常经营。制定合理的菜单，保证饭菜品种丰富、营养均衡，并根据季节和市场变化适时调整。

2. 人员管理：供应商负责食堂工作人员的招聘、培训、管理工作，工作人员应具备相应的资质和技能。工作人员应统一着装，文明服务，不得与就餐人员发生冲突。如工作人员出现违规违纪行为，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责任。

3. 服务质量标准：供应商应提供优质的餐饮服务，满足采购人员工的就餐需求。就餐环境应保持整洁、舒适，服务态度应热情、周到。

八、服务质量

符合采购人要求。

九、合同价款

每年根据经营情况，采购方与供应商可经协商总费用上下浮动 20%。

十、争议解决

执行本合同中产生纠纷，由采购人与供应商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二、合同价格

合同价格按此次成交价格执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贰仟捌佰元整（¥：182800.00 元）/年。

十三、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服务合同一年一签，采购人根据年终考核情况，逐年签订，如考核不通过，采购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并不再续签下一年合同）。

十四、付款方式：按季度结算（乙方在结算前需提供正式发票进行结算）。

十五、其它事项

1. 甲、乙双方做为合同执行的主体，有义务及时完全履行合同。

2. 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协商方案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询价文件和乙方的询价响应文件以及合同附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4. 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甲方、乙方及确认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长期有效）。

甲方：中共铜川市王益区委员会党校



地 址：陕西省铜川市王益区

乙方：铜川晶毅晶餐饮有限公司(公章)



地 址：铜川市新区咸丰

王家河南路 29 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0919-2882101

签订日期：2025 年 6 月 27 日



路街道铁诺北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翊晶

联系电话：18991587596

签订日期：2025 年 6 月 27 日

